



2023/2024 農圃家教會通告第 003 號

各位家長：

有關「課後自費學藝班(P.1-2)」事宜

為加強學生多元化的學習發展，本校與不同教育機構和各資深導師合辦各類課後學藝班，現將學藝班的資料臚列如下，各項學藝班的招生詳情請參閱有關項目報名表。

範疇	學藝班	對象	招生詳情	合辦機構/導師	負責老師
音樂	小提琴 中提琴 大提琴 小號 長號 色士風 低音銅管 單簧管 雙簧管 圓號 長笛 敲擊樂	P.1 - 6	項目(1)	德藝琴行	鍾凌詩老師 程巧詩老師
	古箏 笛子	P.1 - P.6	項目(2)	香港華音藝術團	梁美芳老師
	手鐘	P.3 - P.6	項目(3)	黃勇康老師	麥美蓮老師
	戰鼓	P.2 - P.6	項目(4)	王銘聰老師	鍾凌詩老師
	陶笛	P.4 - P.6	項目(5)	樂陶源音樂有限公司	陳婉怡老師
體育	壘球	老師及導師 挑選(P.2-6)	項目(6A)	梁宇聰教練	李嘉莉主任 劉冠健老師
	棒球		項目(6B)		
	籃球	老師及導師 挑選(P.3-6)	項目(7)	余中元教練	麥錦江主任
	足球	老師及導師 挑選(P.3-6)	項目(8)	精英人力資源 管理有限公司	余航春老師
	田徑	老師及導師 挑選(P.3-6)	項目(9)	何淑玲教練	嚴淑兒主任 衛德偉老師
	花式跳繩隊	老師及導師 挑選(P.3-6)	項目(10)	香港繩飛揚有限公司	馮健恒主任
	中國舞（低級組）	老師及導師 挑選(P.2-3)	項目(11A)	美諾諦詩舞蹈工作坊	翁詠沁老師
	中國舞（高級組）	老師及導師 挑選(P.4-6)	項目(11B)	美諾諦詩舞蹈工作坊	盧樂賢老師
	藝術體操	老師及導師 挑選 (P.1 - 6 女生)	項目(12A)	香港藝術體操協會	傅遠芳主任
	基礎運動訓練	P.1 - P.3(女生)	項目(12B)		陳喜盈老師
視藝	中國水墨畫	P.1 - P.6	項目(13)	唐華君老師	麥淑芬老師
	視藝大使	P.4	項目(14A)	A & M Art Workshop	黃美芬主任
	繪畫增值班	P.5 - P.6	項目(14B)		李妙琮老師
	陶藝	P.3 - P.6	項目(15)	陶苗教育	陳美雅老師
學術	奧數	P.3 - P.6	項目(16)	高瞻教育機構 有限公司	朱愛賢老師 郭凱晴老師
	中文辯論	P.4-P.6	項目(17)	專業溝通協會 有限公司	梁靄君老師
科技	Micro:bit 編程積木	老師及導師 挑選(P.4-6)	項目(18)	Winstars Enterprise HK Ltd	林茂森主任
	機械人	P.4 - P.6	項目(19)	博思科技(香港) 有限公司	蘇瑞雯老師

注意事項：

1. 有關各學藝班的收生準則、學費、開班日期及時間，請參閱各學藝班的招生詳情。
2. P.1-P.2 家長可在回條內剔選索取適合一、二年級的各項課後自費學藝班紙本報名表。班主任將於 25/9 (星期一) 把有關報名表派發給學生。若家長未能於 24/9 (星期日) 或之前簽妥回條，或沒有明確選擇是否索取報名表，將被視作不需要索取報名表處理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3. 家長亦可選擇自行列印學藝班的報名表。
4. 由老師及導師挑選學生的組別，有關報名表將由負責老師個別派給被甄選的學生，不設紙本報名表供學生索取。
5. P.1-P.2 家長可選擇 27/9(星期三)上午 8:00 至 9:00 親自到學校禮堂為學生辦理報名及繳費手續，或提點學生在 27/9(星期三)帶備報名表及費用到校直接交予有關機構或導師辦理。
6. 學藝班收費日詳情如下：

日期：	9 月 27 日(星期三)
時間：	上午 8:00-10:00
地點：	禮堂
收費日 注意事項：	1. 各學藝班負責機構或導師到校收取報名表及費用。 2. 學生須帶備報名回條及學費直接交有關機構或導師辦理。 3. 一、二年級的家長可親身在上午 8:15 至 9:00 到學校禮堂辦理。學生將被安排分級到禮堂報名。 4. 家長可選擇以現金或支票繳交費用。(樂器班課程、中國舞(低級組 / 高級組)和奧數班 請家長選擇以 AlipayHK (支付寶香港) 或 支票 繳交費用)，詳見各學藝班的報名表格。 5. 若以現金支付，請家長把準確的金額放入信封或可封口的小袋內，外面請註明學生姓名、班別、班號、報讀學藝班的名稱及金額，恕不找續。 6. 家長若以支票繳交費用，每報讀一班須獨立一張支票付費(支票抬頭請參閱各學藝班報名表)，並在支票背後寫上學生姓名、班別、班號、聯絡電話及報讀學藝班的名稱。 7. 校方鼓勵家長以 支票或 AlipayHK(支付寶香港) 繳交費用，以免學生不慎遺失現金，延誤繳費。 8. 在 9 月 27 日(星期三)遞交報名回條及已繳費的學生，將收到導師即日發出的收據。有關收據會被釘在學生的家課冊上，請家長小心保存。 9. 若未能於 9 月 27 日(星期三) 繳交費用，學生須於 9 月 28 日(星期四)帶備報名回條及學費補交，當天有關學生將被通知到資源室或指定地點辦理補交事宜，逾期恕不受理。 10. 本會/學校安排是次學藝班收費日活動，只為方便家長為子女於課後自費報讀各學藝班，以協助子女作多元化的發展。所有學生報讀課程與否純屬家長意願，並清楚明白子女自願參與課程及承諾遵守相關機構/導師的規條；另一切與收費有關的問題，請直接與有關的機構/導師聯絡。

備註：

1. 各學藝班為全學年課程編排，一次收取全期費用。
2. 申請「學生活動支援津貼」只接受收據正本。若家長有意申請，必須保留收據的正本，機構或導師不會補發收據。
3. 若學生中途退出，家長須以書面形式向多元智能學習組主任交代原因，有關信件應交由負責老師轉交主任跟進。**已繳交的費用，一律不獲退還。**
4. 若學生有意報讀超過一項的學藝班或課後活動，請家長留意上課日期有否重覆，以免缺課。
5. 若學藝班參加人數不足，該班將會取消，並發還費用。
6. 若參加人數過多，學藝班負責機構將由導師甄選或以抽籤形式決定參加名單，並發還費用或支票給未能參加者。
7. 學員必須聽從導師的指示，遵守紀律。不守紀律者可被取消學員資格，而所繳費用，概不退還。
8. 學藝班下課後，家長可選擇在學校正門接回子女或安排學生自行放學。惟學生自行放學只適用三至六年級較年長的學生，一至二年級學生須由家長接放學，以策安全。
9. 部份學藝班及組別活動設有校隊，表現優良的學生將有機會成為校隊成員。
10. 請報名參加課外活動前，詳閱通告附上的「課外活動免責聲明」。

學校成立的校隊：

範疇	校隊名稱
音樂	合唱團
	管弦樂團
	節奏樂團
	戰鼓校隊
	手鐘校隊
	陶笛校隊
視藝	視藝大使
學術 文化	英語話劇團
	中文辯論隊

範疇	校隊名稱
體育	足球校隊
	壘球校隊
	籃球校隊
	花式跳繩校隊
	藝術體操校隊
	田徑校隊
	中國舞校隊（初級組）
	中國舞校隊（高級組）
科技	Micro:bit 校隊
	機械人 校隊

校隊成員的評審：

- 學生參與設有校隊的學藝班或組別活動
 - 表現積極，態度認真，出席率全年達 80%或以上及於隊中表現優良；
 - 學生被導師及老師甄選參加校外比賽或表演；
 - 學生符合以上 (1.1 及 1.2)的準則，並獲老師推薦方可成為隊員，一至五年級隊員於第三學段成績表上列明校隊隊員資格，六年級隊員則於各學段成績表上列明校隊隊員資格。
- 學生具備專項才能，由老師推薦參加校外比賽或表演，並在校外比賽或表演中有良好或以上的表現。

校隊成員注意事項：

- 如校隊隊員於訓練期間經常缺席或表現欠佳，老師將保留是否讓隊員繼續參與比賽或校隊之權利。
- 校隊隊員需要訂製隊服參加各項校外比賽，隊服費用由家長支付，屆時校方會另發通告予相關家長。

*如有任何查詢，歡迎與 曾麗玲主任 或 學藝班負責老師 聯絡。

農圃道官立小學家長教師會副主席
梁小雯副校長

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二日

回 條

梁副校長：

本人已知悉 2023/2024 年度農圃家教會通告第 003 號，有關「課後自費學藝班(P.1-2)」事宜。
(*請在適當的 ☐ 內加上✓)

*☐ 本人欲索取以下報名回條: (可選多於一項)

	適合 P.1- 2 報讀的學藝班	報名表編號
☐	<u>樂器班</u> 小提琴 中提琴 大提琴 小號 中音號 長號 色士風 單簧管 雙簧管 圓號 長笛 敲擊樂	項目(1)
☐	古箏 笛子	項目(2)
☐	戰鼓(只供 P.2 或以上學生參加)	項目(4)
☐	基礎運動訓練 P.1 - P.3 (女生)	項目(12B)
☐	中國水墨畫	項目(13)

☐ 本人無需索取報名回條

_____年級_____班學生_____ ()

家長簽署：_____

家長姓名：_____

二零二三年九月 日

所有課外活動及學藝班 免責聲明

本校非常重視學生的全面發展，因此提供了多元且豐富的課外活動及學藝班供學生參與。為確保活動順利進行，特在此向參與者及其家長發出以下免責聲明：

1. 活動參與者及其家長在報名參與課外活動及學藝班前，應詳細閱讀相關活動資訊，了解活動內容、風險以及相關費用等重要細節。
2. 活動參與者及其家長應自行評估參與活動的身體狀況和能力。如有任何健康問題或特殊需求，應事先向活動組織者提供相關資訊。
3. 本校將盡力保護參與者的安全，但無法對參與者在活動期間產生的任何意外、損傷、傷害或財物損失負責。參與者及其家長應自行承擔參與活動所帶來的風險。
4. 若活動需要支付相關費用，參與者及其家長應按時繳納相應費用。未按時繳納費用者，本校/相關機機/導師有權取消其參與資格。
5. 參與者及其家長同意，活動期間可能會涉及攝影、錄影等形式的記錄。本校/相關機機/導師有權使用這些記錄作為宣傳、推廣和教學用途，而無需支付任何費用或對參與者進行個別授權。
6. 參與者及其家長同意，若因參加活動而引起任何法律訴訟或索賠，應自行承擔相關法律責任和相關費用。

請在參與課外活動及學藝班之前，仔細閱讀並理解以上免責聲明。若您或您的子女參與該活動，即視為您已瞭解並接受本免責聲明的所有條款和條件。如有任何疑問或需要進一步解釋，請與曾麗玲主任或有關機構/導師聯繫。